

三、东北大学外国文教专家项目一览表

分类	平台项目	重点项目	普通项目
项目名称	国际化示范学院推进计划 高等学校学科创新引智计划（“111”计划） 国家科研平台外国专家支持计划	“一带一路”教科文卫引智计划 高端外国专家项目（文教类） 海外名师项目 外国青年人才引进项目 学校特色项目	学校重点聘专项目： 学校常规项目
项目简介	见国家外专局发布的项目指南	见国家外专局发布的项目指南	见国家外专局发布的项目指南
项目申请	根据“推进计划”办公室和“111计划”管理办公室适时通知学校组织申报工作。（并非一年一报）	每年7、8月左右根据国家外专局通知由学校统一组织申报，一般在九月前完成申报 高端外国专家项目通过“国家外专局教科文卫高端外国专家项目管理系统”申报 每年7、8月左右根据国家外专局通知由学校统一组织申报，一般在九月前完成申报	
项目执行		一般为3-5年滚动执行（以国家外专局批复为准）	须在当年执行完毕
管理方法	每年年初向国际合作与交流处提交上一年的成果报告、决算表和下一年度的预算，经审核合格后拨付当年执行费用。	1. 通过引智系统完成项目的申请、批复、执行、提交成果报告。 2. 每个项目在获批后，可向国际合作与交流处提交执行申请，审核合格后可在预算金额内按标准执行。	1. 通过引智系统完成项目的申请、批复、执行、提交成果报告。 2. 每个项目在申请后可在进入执行年度后向国际处提交执行申请，审核合格后可在预算金额内按标准执行。
成果申报	每个执行年度提交一次成果报告	每个执行年度提交一次成果报告	执行完毕后须通过引智系统提交成果报告
	《外国文教专家经费管理暂行办法》和《东北大学<国文教专家经费管理暂行办法>实施细则》适用于以上所有项目的管理		

备注：本表是根据国家外国专家局发布的《外国文教专家聘请计划项目指南（2016版）》和学校工作实际绘制，目的是方便各位老师理解各类外国文教专家项目，具体细节请见《外国文教专家聘请计划项目指南（2016）版》和《东北大学<国文教专家经费管理暂行办法>实施细则》。